

证券代码：300114

证券简称：中航电测

公告编号：2024-015

中航电测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公司 2023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中航电测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航电测”）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止，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1,318,008,120.82 元，其中母公司累计可供分配利润为 516,788,079.67 元。经董事会审议，公司 2023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成都飞机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事项（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目前正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中。

根据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三十三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相关方案实施前，主承销商不得承销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如果公司拟实施 2023 年度利润分配，则在利润分配完成前，公司不能进行股票发行，不利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相关工作的推进。从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等综合因素考虑，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相关工作顺利推进，公司 2023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一贯重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计划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

毕后，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与《公司章程》规定进行利润分配相关事宜。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 2023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是根据公司重大资产重组项目的实施进度并结合公司目前实际情况、股东回报规划等因素提出的，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 2023 年不进行利润分配，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按照监管部门的要求与《公司章程》规定进行利润分配相关事宜，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表决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表决通过《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充分考虑了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股东回报规划等因素，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2、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备查文件

1、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航电测仪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14 日